

申万宏源证
信息股份有限公
的保荐机构，相
司持续督导工作
使用的监管要
于2018年11月
31日结束，募集
8月25日第三
股东大会审议通

一、本次环

保荐机构于
现场检查时间、
检查工作计划》
通、查阅募集
充分了解公司募

二、对现场

保荐机构查
募集资金内部管

经现场核
用募集资金的情
法》的情形。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2016 年 12 月 25 日，金桥信息与航美传媒”）签署了《关于航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 1 亿元认购航美传媒新增 3,015.3846 万元的有航美传媒 2.5%的股权。同时，航美传媒之（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化中心基金”）同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 2.67 亿元和 3.15 亿元，若两年合计净利润未诺以其指定的机构收购金桥信息持有的航美传

鉴于航美传媒 201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诺业绩，保荐机构建议公司密切关注航美传媒现导致的股权转让事宜，公司应主动应对、关息披露。

四、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交易所相：所报告的事项

无相关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本次现场检查过程中，金桥信息及其他中查工作，为保荐机构现场核查工作提供便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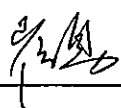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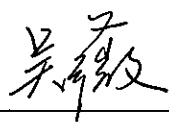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经现场检查后认为：公司遵守募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IPO 持续督导 2018 年现场检查报告》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崔 勇


吴 薇

